

2025 年「中技社科技獎學金」申請細則

研究獎學金、創意獎學金及技職獎學金

一、獎學金名額及金額

- 1.研究獎學金 15-30 名，每名新臺幣壹拾伍萬元。
- 2.創意獎學金 7-15 名(隊)，每名(隊)新臺幣壹拾伍萬元。(為鼓勵私立科技大學學生結合科技技術、應用與創意，私立科技大學之獲獎名額以不低於總錄取名額之 20%為原則)
- 3.技職獎學金 10-25 名，每名新臺幣伍萬元。(境外生保障名額 5 名，若未足額得視申請情形彈性調整)

二、申請資格

1.研究獎學金

- A.研究所歷學年各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達 80 分(含)以上；採用級等之學校，申請者需提出該校之分數與級等對照表，以供評核。
- B.每系所限推薦 1 位參與甄選，**推薦申請校系名單詳附件**。

2.創意獎學金

- A.歷學年各學期平均學業成績 70 分(含)以上；採用級等之學校，申請者需提出該校之分數與級等對照表，以供評核。
- B.結合科技創新與研發相關之設計、宣導、推廣與應用等作品實體或雛形。
- C.申請者逕自報名，無須經系所推薦，**開放申請學校名單詳附件**。

3.技職獎學金

- A.大學歷學年各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達 75 分(含)以上；採用級等之學校，申請者需提出該校之分數與級等對照表，以供評核。
- B.各年級各專班限推薦 1 位參與甄選，推薦申請校系名單詳附件。

三、申請作業

1.申請所需文件及流程

- (1) 申請文件：至中技社網站公告之獎學金線上報名系統，依系統指示填寫及上傳申請文件電子檔。
備註：特定文件(以*標註)須檢送完成簽章/用印之紙本正本。

■研究獎學金

A.基本資料

- a.系所推薦表正本*
- b.申請表*
- c.學生證及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各乙份
- d.歷學年各學期成績單正本*
- e.自傳
- f.(指導)教授推薦函正本(至少一封)*
- g.申請聲明書正本*

B.研究論文摘要及初步成果

C.績優事蹟條列說明

- a.參與專案、計畫及程式相關作品等
- b.重要著作之詳細資料
- c.證照、獎狀、專利等
- d.成果對科技、社會、產業之應用及貢獻

D.其它具有彰顯研究成果之資料或物件

■創意獎學金

A.基本資料

- a.申請表*
- b.自傳/團隊介紹
- c.學生證及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各乙份
- d.歷學年各學期成績單正本*
- e.(指導)教授或專業人士推薦函正本(至少一封)*
- f.申請聲明書正本*

B.創意作品說明書

C.創意作品介紹影片

(MOV、MP4 格式，長度 2 分鐘、大小 500MB 為限)

D.績優事蹟

- a.參與學校及國內具創意性社團活動成果
- b.參與國際相關活動成果
- c.獲得國內外相關創意或發明獎
- d.獲得國內外專利項目

E.未抄襲他人創意之切結書*

F.其它具有彰顯創意成果之資料或物件

■技職獎學金

A.基本資料

- a.系推薦表及(含實習歷程)正本*
- b.申請表*
- c.學生證及身分證/居留證/護照正反面影印本各乙份
- d.歷學年各學期成績單正本*
- e.技能職涯發展規劃
- f.企業評語(產攜專班實習企業直屬主管實習評語)*

B.國內、外技能競賽成績/技能相關證照證明

C.績優事蹟

- a.參與技能相關活動成果
- b.獲得國內外相關發明獎
- c.獲得國內外獎狀、專利等

D.其它具有彰顯專業技能成果之資料或物件

(2) 申請流程：

■研究獎學金

申請流程	申請者	學校系所
線上報名	逕至中技社網站公告之線上報名系統填寫、上傳申請文件 中文網址： http://www.ctci.org.tw/	無
系所推薦	下載獎學金線上報名系統之「全冊彙整」資料，並根據系所推薦甄選規範，自行列印紙本文件或輸出電子檔，交由所屬系所推薦申請	A.系所推薦申請人選(每系所限1位) B.系所備妥以下5項推薦者紙本資料，並確認皆已完成簽章用印後，交由學校窗口統一函送： ■系所推薦表正本 ■申請表(取自「全冊彙整」資料頁) ■歷學年各學期成績單正本 ■(指導)教授推薦函正本(至少一封) ■申請聲明書正本
紙本資料寄送	恕不受理申請者直接向中技社申請	學校彙整各系推薦人選，統一函送推薦名單及紙本資料至中技社

■創意獎學金

申請流程	申請者
線上報名	逕至中技社網站公告之線上報名系統填寫、上傳申請文件 中文網址： http://www.ctci.org.tw/
紙本資料寄送	A.申請者備妥以下5項紙本資料： ■申請表(取自線上報名系統下載之「全冊彙整」資料頁) ■歷學年各學期成績單正本 ■(指導)教授推薦函正本(至少一封) ■申請聲明書正本 ■未抄襲他人創意之切結書 B.申請者郵寄紙本資料至中技社

■技職獎學金

申請流程	申請者	學校系所
線上報名	逕至中技社網站公告之線上報名系統填寫、上傳申請文件 中文網址： http://www.ctci.org.tw/ 英文網址： http://www.ctci.org.tw/8831/	無
系所推薦	下載獎學金線上報名系統之「全冊彙整」資料，並據系所推薦甄選規範，自行列印紙本文件或輸出電子檔，交由所屬系所推薦申請	A.系所依推薦名額，擇定推薦申請人選(各專班之各年級可推薦 1 位名額) B.系所備妥以下 4 項推薦者紙本資料，並確認皆已完成簽章用印後，交由學校窗口統一函送： ■ 系推薦表(含實習歷程)正本 ■ 申請表(取自「全冊彙整」資料頁) ■ 歷學年各學期成績單正本 ■ 企業評語
紙本資料寄送	恕不受理申請者直接向中技社申請	學校彙整各系推薦人選，統一函送推薦名單及紙本資料至中技社

2.申請期限、資料送件地址

(1) 申請期間：2025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9 月 10 日止。
(紙本資料送達期限，以郵戳為憑證，逾期不受理)。

(2) 送件地址：106 臺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 2 段 97 號 8 樓財團法人中技社(中技社科技獎學金)。
聯絡人：林助理研究員、向組長；
聯絡電話：(02)2704-9805 分機 77、62；
E-mail：scholarship@email.ctci.org.tw

3. 其它注意事項

- (1) 申請對象之年級認定以本獎學金申請截止日為準。應屆畢業者必須在申請截止日之前一學期仍有註冊在學。
- (2) 鼓勵已獲發明獎、創意獎或參與其他創意發明等活動獲得名次之學生申請創意獎學金，但均需事先揭露，以供評審參考。
- (3) 創意作品須為申請人自行創作，不得抄襲或節錄他人已發表或未發表之概念及創意等作品。若屬團隊創作而個人申請者，需檢具書面授權，如有任何著作權或其他相關權利糾紛，由申請人自行負責。
- (4) 「研究獎學金」與「創意獎學金」之得獎者當年度同時獲得中技社及其他單位提供之獎學金(校內及政府單位提供之獎學金除外)，應誠實告知，並擇一受領，若發現有違反事實，將追繳已發放之中技社科技獎學金。
- (5) 基於資源分配之廣泛性，「中技社科技獎學金」項下之各類獎(助)學金，同一獎(助)學金以不重複給獎為原則。
- (6) 得獎者將以專函通知，並於中技社網站公告得獎名單(包含校系、姓名等)；未得獎者將不會另行通知。
- (7) 活動期間所提供或拍攝之相關照片及動態影像等，申請者均同意無償提供主辦單位為進行本活動或推廣本活動使用、編輯、印刷、展示、宣傳或公開上述個人肖像、姓名及聲音等。
- (8) 不論得獎與否，申請資料均不退回。

四、 審查程序

1. 由中技社成立「獎學金評審委員會」進行評審作業。

2. 評審方式

- (1) 研究獎學金：分為資格審查及書面審查二階段進行。
- (2) 創意獎學金：分為書面審查(初審、複審)及口試審查二階段進行。
- (3) 技職獎學金：分為資格審查及書面審查二階段進行。

3. 評審原則

- (1) 研究獎學金：兼顧「過去研究績效」及「未來發展潛力與貢獻」。
- (2) 創意獎學金：著重於個人或團隊之「創意性」及「未來之發展潛力」。
- (3) 技職獎學金：著重於「取得技能相關證照」、「技能競賽成績表現」及「實習歷程(含企業評語)」。

4. 評審項目

■ 研究獎學金

評審項目	權重	
	博二	博三以上
(1)學業成績	20%	10%
(2)研究論文主題 A. 研究計畫的可行性(組織架構、研究方法嚴謹性及參考文獻之周延性) B. 研究計畫的前瞻性(對未來之科技發展與應用具有重大之潛在效益) C. 初步研究的成果(含研討會及期刊論文發表) D. 對學術與科技之潛在貢獻	30%	60%
(3)優異表現 A. 參與專案計畫 B. 國內外競賽成績表現 C. 已取得專業證照 D. 其它具有彰顯研究成果之資料或物件	40%	30%
(4)教授推薦之研究潛力	10%	---

■ 創意獎學金

評審項目	權重
(1)創意主題 與科技相關之設計、宣導、推廣與應用等相關之創意作品實體或雛形 A. 創意性 B. 可行性 C. 完整性 D. 經濟性(對產業的實際應用價值與市場開發潛力) E. 對於創意作品商業化之構想 F. 其它可以展現個人創意理念與實踐方法之構想	70%
(2)優異表現 A. 參與學校及國內具創意性社團活動成果 B. 參與國際相關活動成果 C. 獲得國內外相關創意或發明獎 D. 獲得國內外專利項目 E. 其它具有彰顯創意成果之資料或物件	30%

■ 技職獎學金

評審項目	權重
(1)學業成績	10%
(2)專業技能 A. 參加國內、外技能競賽成績 B. 考取與就讀群科相關之技能證照 C. 實習歷程(含企業評語)	65%
(3)優異表現 A. 參與技能相關活動成果 B. 獲得國內外相關發明獎 C. 獲得國內外獎狀、專利等 D. 其它具有彰顯專業技能成果之資料或物件	25%

5. 評審委員會得視需要調整與修正評審項目建議及參考權重之比例。

五、 頒獎典禮

- 1.預定於 2025 年 12 月擇一周六舉行頒獎典禮。
- 2.典禮除邀請貴賓致詞外，亦將邀請知名人士進行專題演講，與得獎者分享新知或職涯發展經驗，隨後由經指定之得獎者代表發表感言，最後所有與會貴賓及得獎者合影。
- 3.得獎者應出席頒獎典禮，如因特殊原因無法親自出席，經向中技社申請核可者，得指定代理人出席頒獎典禮及代為受獎。
- 4.得獎者(技職獎學金除外)須提供論文研究、創意發明等成果內容，並配合中技社指定之廠商，以圖文編製成海報及支付海報製作費用，於典禮會場展示及解說。得獎者需提供個人(及指導教授)照片，編入 2025 年「中技社科技獎學金暨 AI 創意競賽」得獎者簡冊。

六、 得獎資訊揭露：得獎者之研究、創意及作品等成果內容簡介，將刊登於中技社網站(刊載時將加註研究、創意成果海報資料來源為獲獎者提供資訊等說明)、「中技社通訊」及 2025 年「中技社科技獎學金暨 AI 創意競賽」得獎者簡冊。

七、 本細則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保留變更及修改之權利。